**竞争性磋商文件**

（服务类）

****

http://ggjfwpt.luan.gov.cn

**项目名称：裕安妇幼保健院病理共建项目**

**项目编号：裕FY2020F008**

**采 购 人：六安市裕安区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阶梯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时间：2020年7月**

**目 录**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3](#_Toc10310)

[一、供应商须知 7](#_Toc1996)

[（一）须知前附表 7](#_Toc32640)

[（二）供应商资格 11](#_Toc18169)

[（三）供应商必须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 11](#_Toc8833)

[（四）磋商保证金 12](#_Toc250)

[（五）响应文件的提交 12](#_Toc15757)

[（六）磋商程序 13](#_Toc15950)

[（七）评审及异常情况处理 14](#_Toc7501)

[（八）报价响应及答疑 14](#_Toc3702)

[（九）合同的签订 15](#_Toc15038)

[（十）澄清及变更 15](#_Toc30736)

[（十一）验收 15](#_Toc30024)

[（十二）质疑和投诉 16](#_Toc11013)

[二、采购合同 17](#_Toc23250)

[三、采购需求 18](#_Toc3282)

[四、评分标准 19](#_Toc21831)

[五、响应文件格式 20](#_Toc14458)

[响应文件资料清单 21](#_Toc20663)

[附件一 报价单 22](#_Toc10603)

[附件二 供应商基本信息 22](#_Toc2007)

[附件三 磋商授权书 23](#_Toc11062)

[附件四 磋商响应函 24](#_Toc23589)

[附件五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25](#_Toc21593)

[附件六 响应情况表 26](#_Toc18709)

[附件七 相关服务承诺函 27](#_Toc22037)

[附件八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8](#_Toc13577)

[附件九 联合体协议 29](#_Toc20973)

[附件十 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30](#_Toc2238)

## 裕安妇幼保健院病理共建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阶梯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代理机构）受**六安市裕安区妇幼保健院**的委托，现对**裕安妇幼保健院病理共建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具备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名称：裕安妇幼保健院病理共建项目**

**2、项目编号：裕FY2020F008**

**3、项目类型：服务类**

**4、项目概况：因六安市裕安区妇幼保健院的技术、人员、标本数量的限制，临床诊疗工作中需要检测病理诊断项目目前未能开展，需医院与第三方检验机构共同完成病理科建设。**

5、项目单位：六安市裕安区妇幼保健院

6、资金来源：财政管理资金

7、项目开支：按人才培养、技术诊断协助、远程平台诊断支付费用，**费率80%**

8、标段（包别）划分：不分包

**二、供应商资格**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投标的实验室必须是取得医疗执业许可证（加盖投标单位印章的复印件）；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4、供应商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不得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供应商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3）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三、磋商文件获取及开标时间**

1、报名方式： 现场报名、网上报名

2、报名时间：发布采购公告时起三个工作日内

3、磋商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0年8月7日15时00分

地点：裕安区妇幼保健院四楼会议室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同磋商时间。

**五、其他事项说明**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联系方法**

（一）项目单位：六安市裕安区妇幼保健院

地址：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平桥路六安第九中学对面

联系人：雷主任

电 话：18756410630

（二）采购代理机构：阶梯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六安市恒生阳光城68栋1808号

联系人：李工

电 话：18919706455

六安市裕安区妇幼保健院

阶梯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0日

## 一、供应商须知

## （一）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采购人 | 六安市裕安区妇幼保健院 |
| 2 | 委托人 | 六安市裕安区妇幼保健院 |
| 3 | 采购代理机构 | 阶梯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
| 4 | 项目名称 | 裕安妇幼保健院病理共建项目 |
| 5 | 招标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6 | 项目性质 | 服务类 |
| 7 | 资金来源 | □政府投资 🞎采购人自筹 ☑其他 |
| 8 |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投标的实验室必须是取得医疗执业许可证且具有国家（含安徽省）病理诊断中心组织的室间质评证书（加盖投标单位印章的复印件）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4、供应商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不得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供应商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3）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 9 |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分为2包 |
| 10 | 付款方式 | 付款方式：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有效的结算发票，按实际业务量每月结算一次。由采购人以银行转帐的方式直接划转至中标企业的银行帐户。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如有关于付款条件的表述与磋商文件规定不符，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将导致响应无效） |
| 11 | 联合体投标 | □允许 🗹不允许 |
| 12 | 投标有效期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30天内有效 |
| 13 | 服务期 | **服务期限**5**年。** |
| 14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 |
| 15 | 勘察现场 | 🗹自行勘察 □统一组织 |
| 16 | 标书份数及封装 | 响应文件（包括技术标部分和商务标部分）正本1 份，副本3份；**技术标部分、商务标部分合并封装,密封提交。**  响应文件的格式及签署要求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
| 17 | 磋商时间及地点 | 磋商截止时间：磋商价时间  磋商文件递交地点：同磋商地点  磋商文件接收时间：自磋商截止时间前30分钟至磋商截止时间止 |
| 18 | 磋商时间及地点 | 磋商时间：北京时间2020年8月7日15时00分  磋商地点：裕安区妇幼保健院四楼会议室 |
| 19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预审 🗹资格后审 |
| 20 | 特别说明 | 1. **本项目采购费率80%，凡报价大于或等于采购费率的为无效报价。** |

## 二、供应商须知

**1、适用范围**

1.1本范本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订。

1.2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所叙述的项目。

1. **合格的供应商**

2.1详见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条件。

1. **供应商参与磋商活动的费用**

3.1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有关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注意事项**

4.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其投标文件没有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2如果采购文件中有要求的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需要推荐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得低于磋商文件的采购要求，必须保证项目整体性能的实现。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5.1在某些情况下，采购单位可能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5.2采购单位对供应商质疑的答复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答疑、补遗的形式发布于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六安市政府采购网。答疑、补遗是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对参与采购活动的有关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5.3为使供应商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单位可以决定推迟磋商的时间。此推迟磋商的通知将发布在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六安市政府采购网，不再另行通知。

**6、投标文件构成**

6.1投标文件应认真编写，标明页码，胶装成册，非胶装式的装订按废标处理。

6.2供应商应提供一式肆份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叁份副本），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内容应一致；若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6.3如果项目分有多个包，供应商可以参与其中的一个或几个包的采购活动，且可以同时中标几个包，但必须以包为单位分别编写投标文件，分别装订，分别包装。

6.4投标单位不可将全部或部分中标业务分包或外包，否则视同违约；

**7、投标报价**

7.1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除非合同条款另有规定，否则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得因市场因素而变化。

7.2本次招标只允许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8、证明文件**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格文件、证明文件等，现场要提供原件查验（如果提供复印件，必须附有投标单位情况说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9、投标保证金：无**

**10、磋商**

10.1在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参与磋商，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场签到、递交投标文件、原件。

10.2磋商人员是按规定组成的三人或三人以上的磋商小组。

**11、评审: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11.1、综合评分法是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评分法的主要因素是：技术部分、商务部分以及相应的比重。满分为100分，具体分值如下：

|  |  |  |
| --- | --- | --- |
| 类别 | 技术部分得分（%） | 商务部分得分（%） |
| 分值 | 70 | 30 |

2、磋商小组首先对所有供应商初审，最终对供应商的初审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

评委独立评审后，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某项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指标是否通过。符合初审指标通过标准的，为有效响应文件。磋商小组按下表内容进行初审。

|  |  |  |  |  |
| --- | --- | --- | --- | --- |
| **初审表** | | | | |
| **评审内容**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 通过 | 响应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
| 1 | 营业执照 | 合法有效 |  |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的复印件或影印件。 |
| 2 | 投标函 |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  |
| 3 | 授权委托书 | 原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 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 |
| 4 | 标书规范性 | 响应文件封装、数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不得有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前后矛盾情况。 |  |  |
| 5 | 标书响应情况 | 付款响应、服务期限响应等。 |  |  |
| 6 | 其他要求 | 磋商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  |  |
|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 | | | |

1、本次磋商采用百分制评分法，商务（报价）权重30 %，经评审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得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注：超过最高限价的最后磋商报价为无效报价，按废标处理。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范围** |
| **技术标分**  **（70分）** | **质量管理** | 参加省级或省级以上病理质控中心分子病理室间质评比例最高者得满分15分，第二高者减2分，依次递减；参加质评比例低于50%者不得分。投标人获得的省及或省级以上病理质控中心颁发有效的分子病理室间质评合格证书（参加质量评价比例=参加质评项目/全部开展的检验项目） | **0-15** |
| **技术服务** | 具备为我院提供远程病理疑难会诊技术和病理技术人员、诊断医生培训和进修渠道以及解决术中快速冰冻能力。提供三级医院进修渠道服务承诺书得15分（需加盖医院和公司公章）。 | **0-15** |
| **服务方案** | 具备为我院提供病理科所需设备和其他能力。解决方案最优者得10分，依次减少1分。 | **0-10** |
| **类似业绩** | 合作客户5家以上，满足5家得20分，多于5家每增加1家，加2分，最多加10分。提供省及或省级以上病理共建、远程病理、病理外送合同原件。（附有效期内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 **0-20** |
| **技术能力** | 投标人在省及或省级以上有实验室具有病理注册副主任医师一名并且省及或省级以上实验室获得有效的认证或国家颁发的资质。省级或省级以上实验室提供病理副主任医师资格证并提供执业地点在投标公司证书得10分（只提供一项证明材料者不得分，需提供证书原件备查；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司公章）。 | **0-10** |
| **价格分**  **（30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价格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磋商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30％×100 | | |

（注：**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格文件、证明文件等，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开标时提供相应的原件现场核查，如不提供或拒绝提供则该项视为不得分）**

# 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响应人的得分，并按得分高低排出名次，向采购人推荐排名前三名的响应人作为成交供应商。若响应人的最终得分出现相同者，由得分相同的供应商抽签确定成交人排名顺序。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说明或补正。对于询标后判定为不符合磋商文件的报价，磋商小组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予以书面记录。最终对投标人的评审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

**12、异常情况处理**

12.1磋商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3）经过磋商，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服务仍无法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影响工作的；

（4）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2.2若废标条款符合第一款情形，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后，现场可以转为其他采购方式。

12.3重新组织磋商，采购单位将通过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六安市政府采购网进行公告。

**13、合同的签订**

13.1质疑期内如未接到供应商的质疑和投诉，我中心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3.2成交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采购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13.3采购单位在签订合同时，可以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变更采购数量，但变更的金额不得超过成交总价的10%。

13.4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后第一位的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采购。

## 三、合同格式

不提供固定格式，由采购单位和中标单位协商，自行拟定。

## 四、采购需求

因六安市裕安区妇幼保健院的技术、人员、标本数量的限制，临床诊疗工作中需要检测病理诊断项目目前未能开展，需医院与第三方检验机构共同完成病理科建设。

**正（副）本**

**竞争性磋商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一、投标函

**致：业主单位全称**

1、根据贵单位 号磋商公告的内容，我方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我方授权 (姓名)代表我方 （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招标书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的货物服务。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 日内完成项目的施工、安装、调试，并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一式肆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叁份。

5、我方愿意提供贵中心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贵中心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投标单位名称：

（公 章）

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日 期：

## 二、投标授权书

致：**业主单位全称**

本授权书声明： （投标人名称）的 （法人代表姓名）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号 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该项目投标、签订合同以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 务：

联系手机：

固定电话：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联系手机：

固定电话：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 投标报价

##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报价 | 大写：  小写： |
| 备注 |  |

### 五、售后服务承诺与维保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六、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等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可附产品技术彩页

### 七、有关证明文件

一、营业执照副本；

二、法人授权委托书；

三、相关服务承诺函；

四、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评分办法中提到的证明材料等；

五、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备注：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资格文件、证明材料等，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